**桃源县武菱职业技术学校**

**师德师风考核细则**

一、考核原则

1.客观公正：确保考核过程公开透明，评价结果客观准确。

2.全面考核：注重教师在师德师风方面的全面表现，包括政治素质、工作态度、关爱学生、教书育人等方面。

3.民主参与：广泛听取学生、家长、同事和领导的意见，确保考核结果的全面性和公正性。

二、考核内容

**1.爱国守法**

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教育方针政策。

在教育教学活动中，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。

**2.爱岗敬业**

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，勤恳敬业，甘为人梯，乐于奉献。

认真备课、上课、批改作业和辅导学生，不敷衍塞责。

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服从工作安排，积极完成教育教学任务。

**3.关爱学生**

关心爱护全体学生，尊重学生人格，平等公正对待学生。

对学生严慈相济，做学生的良师益友。

保护学生安全，关心学生身心健康，维护学生合法权益。

不讽刺、挖苦、歧视学生，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。

**4.教书育人**

遵循教育规律，实施素质教育，注重学生全面发展。

因材施教，循循善诱，诲人不倦。

培养学生良好品行，激发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不以分数作为评价学生的唯一标准。

**5.为人师表**

坚守高尚情操，知荣明耻，严于律己，以身作则。

衣着得体，语言规范，举止文明。

关心集体，团结协作，尊重同事和家长。

作风正派，廉洁奉公，自觉抵制有偿家教等不正之风。

**6.终身学习**

崇尚科学精神，树立终身学习理念。

不断更新知识结构，提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。

积极参与教育研究和学术交流活动。

三、考核方式

1.自我评价：教师本人根据考核内容进行自我评估，填写自我评价表。

2.学生评价：通过问卷调查、学生座谈会等方式，了解学生对教师师德师风的评价和意见。

3.家长评价：通过家长问卷调查、家长会等方式，征求家长对教师师德师风的看法和建议。

4.同事评价：同事之间根据日常工作和相处情况，对教师进行相互评价。

5.领导评价：学校领导根据教师的教育教学表现、工作态度和师德师风等方面进行评价。

四、考核结果及运用

1.考核结果等级：师德师风考核结果通常分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（或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）。

2.考核结果运用：考核结果作为教师绩效考核、评优评先、岗位晋升等的重要依据。对考核优秀的教师给予表彰和奖励，在岗位晋升等方面给予优先考虑；对考核不合格的教师进行批评教育、诫勉谈话、责令整改等处理，并取消其当年评优评先、岗位晋升等资格；情节严重的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门的规定进行处理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考核过程应确保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避免主观臆断和偏见。

2.考核结果应及时反馈给教师本人，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方向。

3.教师应认真对待考核工作，积极参与自我评价和他人评价，不断提升自己的师德师风水平。